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et.com.hk>)

(股份代號：36)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局建議把本公司之名稱由「Far East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改為「Far East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更改名稱一事須待股東在即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之方式批准，及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證書後始行生效。本公司在可行情況下將會盡快向股東寄發載有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進一步詳情之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有關之代表委任表格。待本公司在更改公司名稱一事生效後，將會隨即再度發表公佈。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局（「董事局」）建議把本公司之名稱由「Far East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改為「Far East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更改名稱一事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在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之方式批准，及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證書後始行生效。本公司現時採用之股份買賣名稱縮寫將會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董事局認為建議採用之本公司新名稱能夠更明確地反映本集團之業務策略與及未來經營計劃之路向。

股票

印有本公司現時名稱之股票將會繼續為擁有股份之有效憑證，並可作買賣、結算及交收用途。本公司不會作出現有股票免費換領以本公司新名稱印發之新股票之安排。然而，本公司在更改公司名稱一事生效後，僅會以本公司之新名稱印發新股票。待本公司在更改公司名稱一事生效後，將會隨即再度發表公佈。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可行情況下將會盡快向股東寄發載有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之進一步詳情之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有關之代表委任表格。

承董事局命
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邱達根

香港，2007年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邱德根太平紳士、邱達根先生及邱達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邱達強先生、邱達偉先生、邱達文先生、邱美琪小姐及唐敏小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家禮博士、方仁宏先生及嚴慶華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及
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